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纵横通信”）控股股东苏维锋、股东林爱华、林炜、张丽萍、苏庆儒共持有公司股份 74,456,73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53%；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股东林炜、张丽萍合计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524,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5%。在任意连续 90 天内，二位股东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1 年 5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3 日期间，股东林炜、张丽萍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247,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1%，本次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	----------

林炜	5%以下股东	2,557,400	1.25%	IPO 前取得：2,557,400 股
张丽萍	5%以下股东	904,203	0.44%	IPO 前取得：904,203 股

注：上述持股数量包括公司 IPO 前取得的股份及发行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苏维锋	62,284,331	30.55%	控股股东
	林爱华	8,210,800	4.03%	控股股东苏维锋之配偶
	林炜	2,557,400	1.25%	林爱华之兄弟
	张丽萍	904,203	0.44%	控股股东苏维锋之弟媳
	苏庆儒	500,000	0.25%	控股股东苏维锋之侄儿
	合计	74,456,734	36.52%	—

注：表中合计持股比例与前文不一致系四舍五入造成。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林炜	747,400	0.37%	2021/6/2~ 2021/11/23	集中竞价交易	9.18— 10.95	7,754,344.00	未完成： 277,000 股	1,810,000	0.89%
张丽萍	500,000	0.25%	2021/5/28~ 2021/5/28	集中竞价交易	10.25— 10.30	5,132,000.00	已完成	404,203	0.20%

注：表中减持比例合计与前文不一致系四舍五入造成。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11/25